

##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3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银行结构性存款类产品等），在上述额度内，该类资金可以单笔或分笔进行单次或累计滚动购买不超过一年期的理财产品，并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授权由董事长具体批准实施。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 1、投资目的

为提高暂时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充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以增加公司投资收益。

##### 2、投资额度

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在限定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 3、投资品种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理财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短期（不超过1年）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银行结构性存款类产品等。

#### **4、资金来源**

公司本次用于购买上述理财产品的资金来源为公司目前的闲置自有资金，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在具体投资操作时公司对资金收支进行合理预算和安排，不会对日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

#### **5、投资期限**

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 **6、实施方式**

由财务部提出申请，董事长在授权范围内根据财务部对公司资金使用情况、理财产品的分析以及提出的申请，审慎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操作事宜。

###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 **1、投资风险**

(1) 公司根据资产情况和经营计划决策决定投资额度和期限，且投资品类存在浮动收益的可能，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2) 尽管理财产品属于流动性好、风险低的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 **2、控制风险措施**

(1) 以上额度内资金只能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短期（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且公司每笔具体理财事项由董事长在授权范围内进行审批，具体由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财务部在具体实施时要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监督与检查，如发现违规操作情况可提议召开董事会，审议停止该投资。

###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计划和财务状况，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流动性、安全性的前

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的理财产品，不仅能够使公司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还能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 **四、专项意见说明**

##### **1、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阅相关材料，我们认为公司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闲置自有资金，选择适当的时机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并增加收益，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项购买理财产品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 **2、监事会意见**

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 3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银行结构性存款类产品等），可以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上述购买理财产品事项不会影响到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且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五、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对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0 月 30 日